

國立臺東大學學生社團／系學會成立申請表

申請人 (暫定為社長)	系 級		學 號		
	姓 名		連 絡 電 話		
	電 子 信 箱		LINE ID		
申請日期		_____年_____月_____日			
預定社團名稱					
社團性質		☐ 自治性 ☐ 計畫性 ☐ 其他社團自主定義性質			
申請檢附文件		☐ 社團／系學會成立申請表 ☐ 指導老師資料表(系學會須檢附) ☐ 社團組織章程 ☐ 社團負責人資料表 ☐ 學生證正、反面影本(含申請人及全體連署人員,須三人(含)以上)			
社團成立宗旨					
社團未來規劃					
社團經費來源		☐ 社費繳交 ☐ 申請計畫 ☐ 其他: _____			
社團成立連署學生名冊(社團成立須三人(含)以上之連署學生)					
編號	姓名(親簽)	系級	學號	連絡電話	電子信箱
01					
02					
03					
注意事項		*本申請書之繳交,若有漏填之情事,課外組得<u>拒絕受理申請</u>,請申請人注意。 *本表件之簽名部分,<u>均須由本人親簽</u>,若有偽造、仿簽之情事,課外組即取消其表件效力,<u>行為人應負相關法律責任(刑法偽造署押罪)</u>,請社團負責人注意。 *社團發起人之分布應力求廣泛且平均,社團應以<u>全校學生</u>為對象,而非針對某系或某班。發起人為當然之社員,應<u>親自簽名</u>以示負責。 *經核准成立社團,應於<u>一個月內</u>公開徵求社員並<u>召開社員大會</u>,通過<u>組織章程</u>,選舉社團負責人及幹部後,備齊社團負責人資料、幹部名單、社員名單、短中長期目標、年度計畫書及活動行事曆等資料送課外組核定,其中幹部名單及社員名單需於學生事務系統上傳。若<u>會後一個月內資料仍未完成核定者</u>,課外組得<u>撤銷社團成立許可</u>。 *<u>社團章程中之社團地址須設於本校。</u>			
社團指導老師		課外活動指導組審核		學務長	
(無指導老師免簽)		課外組承辦人	課外組組長	☐ 同意 ☐ 不同意 說明:	

全體連署人員學生證正反面

(學生證正面影本)

(學生證反面影本，須加蓋本學期註冊章)

(學生證正面影本)

(學生證反面影本，須加蓋本學期註冊章)

(學生證正面影本)

(學生證反面影本，須加蓋本學期註冊章)